

# 广西蚕桑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目 录

前 言.....	1
一、发展现状 .....	2
(一) 主要成就 .....	2
(二) 存在问题 .....	5
二、发展环境 .....	7
(一) 发展机遇 .....	7
(二) 主要挑战 .....	9
三、总体要求 .....	11
(一) 指导思想 .....	11
(二) 基本原则 .....	12
(三) 战略定位 .....	13
(四) 发展目标 .....	13
四、发展思路与产业布局 .....	15
(一) 发展思路 .....	15
(二) 产业布局 .....	17
五、重点工程建设 .....	23
(一)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 .....	23
(二) 优质茧基地扩建工程 .....	25
(三) 丝绸全产业链建设工程 .....	27
(四) 资源多元开发应用工程 .....	29

（五）桑树生态治理工程 .....	30
（六）生态旅游开发工程 .....	31
（七）科技创新支撑工程 .....	33
（八）现代产业园创建工程 .....	35
（九）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 .....	36
（十）品牌打造市场培育工程 .....	37
六、保障措施 .....	38
（一）组织保障 .....	38
（二）政策保障 .....	39
（三）技术保障 .....	39
（四）人才保障 .....	40
（五）资金保障 .....	41
（六）风险保障 .....	42
附录 .....	43

# 前 言

蚕桑产业是广西重要的民生支柱产业和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特色优势产业。2020年，广西蚕茧产量已连续16年居全国第一，生丝产量连续11年居全国第一，蚕茧、生丝产量分别占全国的54.79%和35.89%，规模优势十分突出。“十三五”以来，广西蚕桑产业链进一步延伸，产业分支不断拓展，对农民减贫增收、地方经济发展、生态环境治理、中华文化遗产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十四五”期间，为打造蚕桑茧丝绸全产业链，提升蚕桑产业化水平和构筑乡村振兴的新经济增长点，根据国家六部门印发的《蚕桑丝绸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年）》（工信部联消费〔2020〕15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桂政发〔2021〕11号）、《关于加快推进广西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桂政发〔2019〕7号）等有关文件精神 and 现代蚕桑产业内涵及其发展理念，结合广西的区位条件、产业基础、资源优势和外部环境，编制本规划，旨在进一步推动广西蚕桑产业高质量发展。

## 一、发展现状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开放型经济不断深入发展，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东桑西移”工程的推动，广西的蚕桑产业得到快速发展，广西成为全国乃至世界最大的原料茧生产基地和茧丝加工基地，在世界蚕丝业发展中占据重要地位和较大影响力。“十三五”期间，广西继续推进蚕桑产业纵向延伸和横向拓展，在规模优势、布局优化、体系完善、产业化经营和效益提升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为精准扶贫、繁荣经济、保护生态、乡村振兴做出了重要贡献。

### （一）主要成就

1. 产业规模优势更加突出。2020 年，广西桑园面积、蚕种饲养量、蚕茧产量、每亩桑园产茧量、蚕农售茧收入、生丝产量均创历史新高，继续位居全国第一。桑园面积 298.21 万亩，蚕茧产量 37.65 万吨，分别比 2016 年增加 5.827%、10.964%；占全国的比重分别从 2016 年的 23.13%、48.08% 变为 24.61%、54.79%。2020 年广西生丝产量 1.915 万吨，占全国生丝总产量 5.3358 万吨的 35.89%；坯绸产量 1797 万米，占全国绸缎总产量 38350 万米的 4.69%。

2. 产业布局趋于优化。通过不断优化调整产业布局，蚕桑生产更加向优势区域集中，蚕桑产业逐步走上了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的良性发展之路。目前，广西蚕茧生产主要集中在桂西北、

桂中、桂南三大蚕区。2016—2020年，河池市、南宁市、柳州市、来宾市、百色市五个市的桑园面积占全区总面积的比例从89.40%上升至93.70%，蚕茧产量占全区总产量的比例从89.00%上升至91.84%，其中河池市、百色市的桑园面积和蚕茧产量增长态势显著。全区已建立了30多个茧丝绸加工生产基地，主要集中在宜州、横县、上林、宾阳、象州、忻城、鹿寨、柳城、环江、灵山、浦北等县（市、区），重点规划建设了宜州、鹿寨、象州、横县、武鸣、蒙山等茧丝绸产业园区，发展缫丝、织造、印染、服装、绢纺、家纺等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产业规模不断发展壮大。2016年5月，宜州区、环江县被中国丝绸协会评定为“中国优质茧丝生产基地”。

3. 产业体系渐趋完善。“十三五”期间，广西不仅壮大了蚕桑生产规模，稳固了缫丝加工地位，而且不断延伸至捻丝、织绸、绢纺、针织、家纺等深加工环节，在全区初步形成了“桑—蚕—茧—丝—绸”的产业链条。全区现有丝绸加工企业93家，其中缫丝企业76家，缫丝及丝织企业10家，丝织企业6家，蚕丝被家纺企业1家。自动缫丝机生产规模990组（39.6万绪），剑杆丝织机589台。另有茧丝绸电子交易平台、仓储、物流企业2家。同时，不断推进全区蚕桑茧丝资源综合开发应用和蚕桑产业多元转型发展，桑枝食用菌、桑枝纸板、蚕丝被、蚕沙有机肥、蚕蛹食品（保健品）、桑果酒、桑果饮料、桑果食品、桑叶茶、桑芽菜、生物医药等产品得到较好开发应用，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蚕业示范园等不断涌现，拓展延伸出多个新兴产业分支，初步构建了一二

三产业融合，纵向、横向同步发展的现代蚕桑产业体系。

4. 产业化经营卓有成效。通过优化投资环境，增强服务意识，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了一批东部的茧丝绸深加工和蚕桑资源开发应用企业到广西投资，并陆续建成投产，如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丝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丝绸之路集团公司、江苏鑫缘茧丝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同益新中控实业有限公司、浙江金富春集团有限公司等国内颇具实力的茧丝绸生产贸易企业。一些地区的龙头企业通过“公司+基地+蚕农”“公司+合作社+蚕农”“公司+基地+合作社+蚕农”等产业化经营模式带动县（市、区）、乡（镇）、村（屯）发展种桑养蚕，建立起长期合作、相对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确保了蚕桑基地坚固和产业发展稳定。

5. 产业效益大幅提升。2020年，广西蚕桑生产覆盖71个县（市、区）、591个乡镇、4731个村、69.65万农户，涉及从业人员约370万人，蚕农售茧收入128.35亿元，连续10年超百亿元。养蚕户均收入约1.84万元，人均4079元，涌现出一批蚕桑新村和种养大户，对脱贫攻坚、助农增收成效显著。全区54个贫困县有46个县发展种桑养蚕，其中有31个为石漠化贫困县，桑园面积超过2万亩的有忻城、环江、上林、凌云、平果、靖西、罗城等18个县（市、区），种桑养蚕产业扶贫对贫困地区顺利脱贫摘帽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随着茧丝绸产业链的不断延伸和产业分支的不断拓展，产业综合产值不断增长，2020年实现丝绸工业产值约250亿元，蚕桑资源开发应用产值超30亿元。一二三产业融合协调发展，合计总产值近500亿元。其中，宜州区（县级）

蚕桑茧丝绸全产业链产值超过了 60 亿元。2020 年广西的茧丝绸商品出口贸易额 2.25 亿元，2016—2020 年桑蚕厂丝出口贸易额累计 18.15 亿元。

## （二）存在问题

广西蚕桑产业虽然取得了显著成绩，但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

1. 科学种养水平不高。蚕桑生产基础设施较为薄弱，抵御自然灾害风险能力不强。种桑养蚕仍以农户分散生产经营为主，2020 年户均桑园面积 4.28 亩，户均饲养蚕种 13.17 张，户均蚕茧产量 540.56 公斤；拥有 10 亩以上桑园的农户占比 9.97%，规模化、组织化程度和社会化服务水平较低，标准化、省力化、机械化等先进实用技术应用到位率不高，生产管理较为粗放，很大程度影响到蚕茧产量、质量和蚕桑生产效益。

2. 茧丝精深加工滞后。茧丝绸加工产业链延伸缓慢，现阶段仍然以缫丝为主，织绸刚起步，印染、制衣等后加工环节几乎空白。缫制的生丝多为 4A 级，高品位的 5A、6A 级生丝占比不到 30%，易遭受供求变化产生的市场风险。同时绢纺、混纺和家纺等产品开发滞后，尚未形成有影响力的品牌。缫丝企业多，但是规模偏小，一体化水平低，各地的产业集聚水平较弱，产业规模效益未能体现。

3. 蚕桑资源开发应用不足。广西蚕桑资源丰富，体量大，但目前仍以蚕沙、桑枝、蚕蛹等蚕桑生产副产物的简单利用为主，

利用率和利用层次较低。蚕桑资源在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上的功能和用途还未得到充分挖掘，尚未进入实质性的专业化研发和产业化发展阶段，附加价值和潜在效益尚未实现。蚕桑丝绸文化建设滞后，相关文旅产品缺失，一二三产业融合深度不够。

4. 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科技创新资金投入不足，设施设备条件落后，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较为薄弱。在蚕桑优良品种选育、人工饲料开发、饲养技术创新以及蚕桑资源开发应用、茧丝加工工艺改进等方面的研究进展缓慢，不能满足产业快速发展和拓展提升的需要。

5. 专业技术人才缺乏。蚕桑产学研等专业技术人才不足，高层次学科带头人稀缺，现有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与广西蚕桑在全国的规模和地位不匹配。这已经成为制约广西蚕桑生产规模持续发展、产业纵向延伸和横向拓展的关键因素。

6. 产品市场培育严重不足。广西蚕茧产量超过全国一半，生丝产量超过全国三分之一，但坯绸产量不到全国的5%，产量优势并未转化为产品优势，规模优势也未能转化为竞争优势，关键囿于产业链延伸困难，停留在原料生产及半成品加工，没能顺应市场需求，开发独具特色的终端产品和创意项目，如蚕丝被、桑叶菜等产品，“蚕桑+”“丝绸+”等旅游、康养、文化、地产项目。同时，交易市场体系不够健全，品牌意识不强，缺乏创意、包装、宣传与塑造，缺乏互联网思维和网络营销意识，从而导致有原料无产品，有产品无市场，有规模缺效益。

## 二、发展环境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也处于全球局势快速变化的重大变革中，特别是持续的中美贸易摩擦及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使国家经济发展战略有所调整。对广西蚕桑产业发展来讲，机遇与挑战并存，更要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 （一）发展机遇

1. 国内循环与内需释放。丝绸是世界各国推崇备至的绿色产品，蚕丝的优良特性和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必将进一步释放国内丝绸消费潜力，提升丝绸产品的内销比例。蚕丝被、高档丝绸家纺等大宗茧丝绸产品消费需求将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而持续增加，属于大健康产业的蚕桑茧丝多元应用产品也将进一步得到消费市场的认可。这有利于广西巩固蚕桑基地建设，发挥资源优势 and 规模优势，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和多元化转型发展。

2. 转型升级与技术创新。随着我国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新四化”进程的全面加速，蚕桑产业进入了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将由“粗放、单一、低效”的生产方式向“集约、多元、高效”的生产方式转变，综合效益和产业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孕育兴起，带动数字技术强势崛起，促进了产业间的深度融合。家蚕、桑树基因工程技术的突破，人工饲料工厂化养蚕技术的应用推广，蚕桑茧丝资源综合应用技术的多领域推进，以及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材料技术等高新技术在传统蚕桑产业的集成应用，将为广西蚕桑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撑。

3. 生态文明与循环经济。生态文明建设已上升为国家战略需求，发展蚕桑产业不仅符合民生需要，也符合十八大提出的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建设美丽中国的要求。桑树作为经济林树种，具有良好的生态效益；作为生态治理树种，又有很好的经济效益。围绕桑树开展的养蚕、养畜、养禽、水产养殖等多种产业有利于我国粮食及食品安全，蚕桑茧丝资源的多元应用能够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在广西的深入实施。

4. 乡村振兴与石漠化治理。产业扶贫是促进农民增收、解决农村贫困的重要举措，乡村振兴则是继精准脱贫后又一引领农业农村发展的国家战略。蚕桑经济是典型的山区经济、生态经济和小康经济，发展蚕桑产业是推进广西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目前从中央到自治区的产业发展政策均有利于广西蚕桑产业纵向延伸产业链，横向拓展产业分支，构建内涵更加丰富和外延更加宽广的现代蚕桑产业体系。广西是全国最大的蚕桑生产省（区），也是全国石漠化最严重的省（区）之一。石漠化已经成为广西最大的生态问题，而桂西北又是广西石漠化最严重的地区。发展蚕桑产业能够使百色、河池等桂西北石漠化地区产生良好的经济、生态

和社会效益，实现生态修复、农民增收、乡村振兴的三重目的。

## （二）主要挑战

1. 茧丝市场风险加大。蚕桑产业链长，丝绸产品外向程度高，受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影响，茧丝价格经常大幅波动，产业发展极不稳定。受 2018 年以来的中美贸易摩擦及 2020 年暴发的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茧丝绸产品出口大幅下降，进而导致国内茧丝价格下跌，加剧了企业与蚕农的市场风险。由于中美贸易摩擦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及新冠肺炎疫情的不确定性，未来市场供求关系变化更趋复杂，茧丝价格波动必然对蚕桑茧丝绸产业链所涉及到的蚕种、蚕茧、生丝、绸缎和终端产品等各生产环节产生较大影响。无论对农民和企业个体，还是对整个产业发展，如何抵御市场风险，是不得不面对的现实问题。广西是全国最大的蚕桑生产省（区），又是市场化程度最高的蚕桑主产区，由于地理、气候等原因，生产的茧丝产品质量一般，更易遭受来自国内外市场的价格波动风险。如何抵御价格波动产生的市场风险，是“十四五”广西蚕桑产业发展面临的重大课题。

2. 产业间竞争不断加剧。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的推进，大量劳动力从农业转移到非农产业，加上人口红利的消失和老龄化倾向的加重，广西蚕桑产业发展的劳动力短缺问题逐渐显现。而随着现代农业的不断推进，蚕桑与甘蔗、水果等其他农业产业围绕土地产出率和劳动生产率的提升，土地和劳动力的竞争必将日益加剧。短期内，凭借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及自治区内产业转移，广

西仍然能够实现蚕桑产业的可持续发展。但从长期看，如果不能从根本上改变蚕桑生产方式，提高劳动生产效率和产业比较效益，那么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的推进及地区经济的发展，广西蚕桑产业发展也可能像东部的浙江、江苏等省份一样，面临比较效益下降、比较优势减弱、蚕桑生产继续转移、蚕桑产业整体衰退的局面。

3. 国际竞争压力增大。我国周边的印度、越南、泰国、缅甸、老挝、乌兹别克斯坦、朝鲜，及非洲的卢旺达、肯尼亚、埃塞俄比亚等国家经济发展水平较低、劳动力廉价和土地相对丰裕，其发展蚕桑产业更具比较优势。而且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这些国家发展蚕桑产业的积极性高涨，在国外资金（包括中国）的援助和技术支持下，加大对本国蚕桑产业的投入力度，加快发展蚕桑产业，从而使我国尤其是广西蚕桑产业发展面临的国际竞争压力增大。印度虽为广西生丝出口最大的贸易国，却也是广西蚕桑产业发展的最大竞争者。印度经常通过调整关税、实施反倾销等措施来控制中国茧丝绸产品进入印度市场，这给广西丝绸产品的出口造成压力，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广西蚕桑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4. 技术瓶颈亟待突破。专业技术人才匮乏已经成为制约广西蚕桑产业发展的主要瓶颈。而专业技术人才的匮乏进一步导致技术创新乏力，产业链的前端和后端都存在亟待突破的技术瓶颈。在蚕桑生产环节上，省力化种桑养蚕技术、规模化生产机械设备、小蚕人工饲料共育及微粒子病防控技术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蚕桑生产经营的规模化、集约化发展，但仍未从根本上变革传统的蚕

桑生产方式，广西蚕农的生产经营规模普遍较小。在蚕桑多元化发展方面，不仅迫切需要研究和开发适合广西各地不同用途的蚕、桑品种及各种综合应用技术，更亟待相关行业资本和技术的介入，开辟蚕桑生产的新领域，实现蚕桑产业新分支的产业化发展。丝绸后加工环节长期滞后，缺乏能够直接面对市场的终端产品，难以大幅提升产业综合效益。受体制、机制等方面的影响，蚕桑科研与生产衔接仍不够紧密，科研成果的转化及其市场化应用、产业化发展缓慢，还没有成为推动蚕桑产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的力量源泉。

### 三、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抓住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和“一带一路”倡议建设契机，立足资源和规模优势，坚持产量、质量、效益并举，纵向打造蚕桑茧丝绸全产业链、横向拓展新兴产业分支，着力构建现代蚕桑产业体系，努力实现产业发展、生态治理和乡村振兴的齐头并进；着力提升科技创新水平，积极推动广西蚕桑产业的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产业化经营、多元化发展，全面提升蚕桑产业整体效益和综合竞争力，促进地区经济发展、带动农民持续增收和生态文明水平提升。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区域比较优势原则。尊重自然规律，综合考虑广西蚕桑产业发展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规模优势和发展潜力，科学规划，统筹布局，突出区域重点和示范性引导，坚持规模化生产与区域化发展，形成规模化优势和区域化特色。

2. 坚持产品市场导向原则。遵循市场经济规律，面向国内国际市场，瞄准现实与潜在需求，充分考虑茧丝及相关多元产品市场需求特点，兼顾市场多样化与优质化需求，科学制定茧丝绸产品及蚕桑资源多元开发产品的市场定位，扩大生产规模，丰富产品种类和拓展市场空间。

3. 坚持产业循序推进原则。正视产业自身发展规律，逐步延伸茧丝绸产业链，发展精深加工环节，提高深加工能力，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努力拓展蚕桑资源综合开发应用，以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为目标，因地制宜发展多元产业，做厚做宽产业体系，提升产业整体素质和综合竞争力。

4. 坚持龙头企业带动原则。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资本、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优势，大力发展龙头企业联结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的组织模式，带动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省力化生产，全面提升蚕桑产业化经营水平，提高蚕桑比较效益和产业综合绩效。

5. 坚持科技文化支撑原则。加强科技创新，构建以科研教学单位和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

系，加大蚕桑、丝绸专业人才培养力度，大力弘扬蚕桑丝绸文化，丰富区域品牌文化内涵和价值，增强蚕桑茧丝绸产业发展后劲。

### （三）战略定位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蚕桑产业从传统向现代转型的关键时期，蚕桑产业高质量发展必须从粗放型向集约型增长方式转变、从外向型经济向内外需市场并重转变、从单一用途向多元化发展转变。广西应以创新驱动转型升级的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持市场导向和依靠科技进步，以优质茧生产、茧丝精深加工、蚕桑茧丝资源多元应用和石漠化生态治理为重点，实施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品牌化、多元化和高效化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和提升产业结构，全面转变蚕桑产业发展模式，努力将蚕桑资源优势 and 规模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竞争优势。在稳固中国及世界最大茧丝生产基地的基础上，将广西建设成为全国最大的蚕桑茧丝绸全产业链集聚区、蚕桑产业多元转型发展先行区、石漠化蚕桑生态治理示范区，率先构建现代蚕桑产业体系，使广西由蚕桑大省向蚕桑强省转变。

### （四）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以建设蚕桑产业强省为目标，以“稳量、提质、增效”为核心，以“产品、基地、园区”建设为重点，充分发挥广西资源优势、规模优势和区位优势，做大做强广西蚕桑产业。到 2025

年，把蚕桑产业打造成为 800 亿元产业，其中一二三产业的产值分别达到 300 亿元、350 亿元、150 亿元。

产量目标：到 2025 年，桑园面积稳定在 350 万亩，其中以经济功能为主的高标准桑园 200 万亩，亩桑产茧量 150 公斤；果叶两用型及饲料兼用型桑园和以生态治理为主的坡地、石漠化生态桑园共 150 万亩，亩桑产茧量 100 公斤；蚕茧总产量 45 万吨，生丝年产量 4 万吨；坯绸年产量 1 亿米、服装 1000 万件(套)、蚕丝被 200 万床。

质量目标：蚕茧解舒率达到 60% 以上；蚕茧上车率达到 95% 以上；100 公斤生丝耗茧 270 公斤以下；厂丝等级平均达到 4A 级以上，其中 5A 级以上达到 50%；生坯丝织品一等品率达到 95% 以上，成品绸一等品率达到 90% 以上。

产值目标：农民茧款收入 200 亿元，桑枝、桑果、桑叶茶、饲料桑、蚕沙、蚕蛹等蚕桑资源开发产值 100 亿元，生丝产值 150 亿元，坯绸产值 100 亿元，服装、蚕丝被产值 100 亿元，延伸产业以及蚕桑休闲观光生态旅游文化产业产值 150 亿元。

产业素质：产业聚集度、机械化、集约化水平显著提高；带动 400 万蚕农增收致富，提供 50 万个就业岗位；养蚕农民户均收入（以 5 亩桑园计算）5 万元以上；培育 10 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 10 个，其中 50 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至少 2 个。

## 四、发展思路与产业布局

### （一）发展思路

1. 加快技术创新，促进提质增效。积极开展蚕、桑优良品种的多元化创新研究和示范推广，加强蚕桑机械研发与技术创新，全面贯彻实施广西蚕桑生产技术规范系列地方标准，进一步改善养蚕基础设施和条件，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通过云平台等数字技术，实施科技入户工程，不断提升蚕桑生产水平。同时加强丝绸加工技术设备研发，积极推进数字新兴技术在丝绸工业的应用，加强资源开发应用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促进产业提质增效。

2. 优化区域布局，提升分工地位。全力推进全区蚕桑基地的区域化、规模化建设，以主产县(市、区)为基础，建设“一乡(镇)一业”“一村一品”的产业示范区，重点打造河池、百色、南宁、柳州、来宾五大优势茧丝生产加工基地。加强与东部主产省之间的分工合作和良性互动，调整优化丝绸加工业布局，形成与东部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新格局。融入“一带一路”建设，谋划产业的国际布局，通过产业链整合和资源优化配置，提升广西在全国及全球蚕丝产业链中的分工地位。

3. 加速多元转型，提高产业效益。努力拓展蚕桑茧丝应用领域，因地制宜开展桑园立体种养和蚕桑循环经济模式，增加蚕农收入，增强种桑养蚕比较优势，缓冲市场风险。积极与科研院校、工商企业、社会资本配合，加大对桑叶茶、桑果酒、桑果饮品、

桑枝食用菌、蚕沙利用、桑枝造纸(加工地板)、饲料桑、生态桑、桑枝生物制药、蚕丝生物材料等领域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力度,拓展多元产业分支,尤其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分支,努力做宽做厚蚕桑产业,促进产业转型升级,进一步提高蚕桑综合效益和产业竞争力。

4. 推进产业互动,深化融合发展。广西蚕桑产业应纵向向前加强蚕种繁育、桑苗培育、蚕具制造等领域,向后延伸织绸印染、成品制造和外贸出口等环节发展,形成长而完整的产业链;横向加快桑、蚕、茧、丝资源的多元应用,发展多种加工业、休闲观光业和蚕桑丝绸文化产业,促进蚕桑产业与畜牧、水产、旅游、文化等产业的互动融合发展。不仅通过蚕桑基地建设助推农民增收促进乡村振兴,还通过蚕桑茧丝绸产业及相关衍生产业向园区集中,在促进工业化的同时推进城镇化建设,实现产村融合、产城融合发展。

5. 壮大龙头企业,增强带动能力。坚持培育与引进并举,按照“扶优、扶大、扶强”的原则,积极引导企业通过良性竞争、兼并重组,实现资源和资产的优化与联合,提高企业的规模化和一体化水平,提升行业集中度和产业集聚度,发挥企业和行业的规模经济效应。推广完善“企业+基地+农户”“企业+合作社+农户”等产业化经营模式,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服务功能和带动作用,加强龙头企业与基地、合作社、蚕农的对接。积极帮助茧丝绸企业与金融等部门对接,切实解决企业融资困难问题,努力支持企业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加快自主创新、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的步伐,

创建和提升企业品牌，拓展国内外市场，促进企业效益提高和产业结构升级。

6. 加大政策扶持，提速产业发展。各级党委、政府，尤其是蚕桑主产区要加强对蚕桑产业工作的领导，完善行业管理，优化发展环境，为打造蚕桑茧丝绸全产业链和构建现代蚕桑产业体系提供保障。鼓励有条件的核心产区或社会资本按市场化方式发起设立蚕桑产业投资基金，增强产业抵抗市场风险和自然风险的能力。按规定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用好用足各级各部门对产业发展的政策，要在企业技改、科技创新、新产品研发、财政资金投入、扩大金融支持领域、国内外市场开拓等方面，采取更多、更有力的措施，加大对蚕桑产业发展的扶持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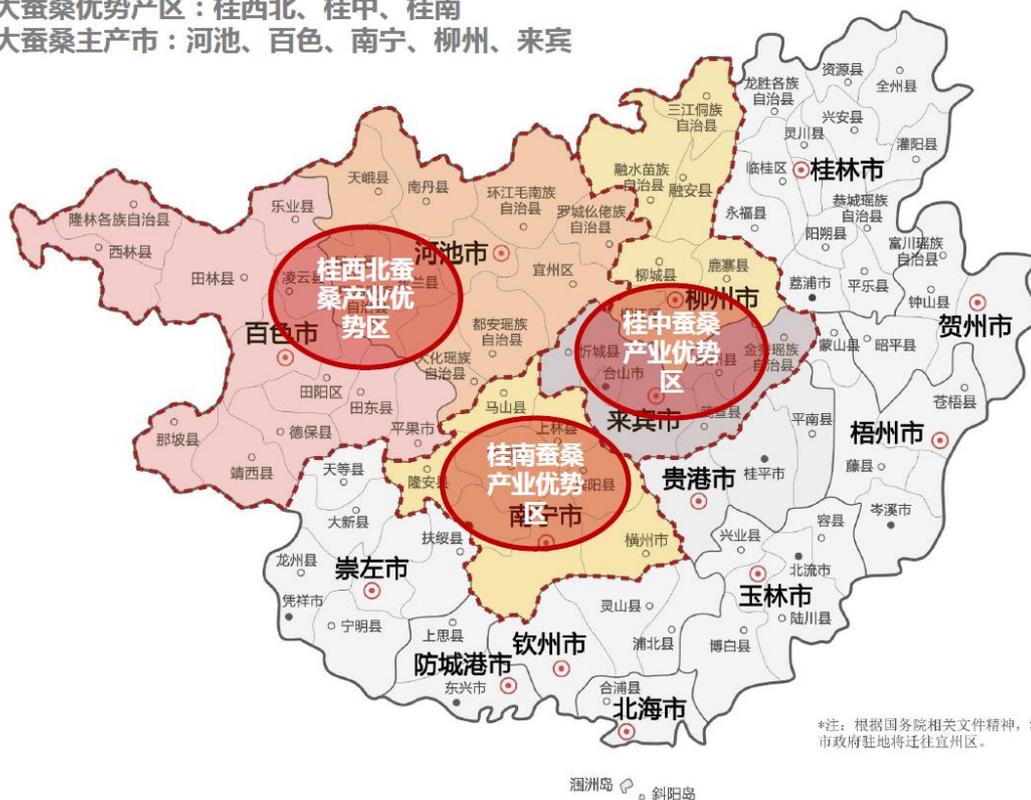
## （二）产业布局

本规划布局涵盖广西 14 个地级市 111 个县（市、区），其中河池市、百色市、南宁市、柳州市、来宾市为蚕桑茧丝绸主产区，其他为非主产区。

总体布局：积极稳步推进蚕桑种业、蚕茧生产、丝绸加工、蚕桑茧丝资源多元应用向优势区域集聚发展，进一步巩固发展桂西北、桂中和桂南三大优势产区，积极推进河池、百色、南宁、柳州、来宾五个市的蚕桑生产发展，合力打造宜州、柳州茧丝绸产业链集聚区，在蚕桑主产区和石漠化地区大力拓展蚕桑茧丝资源多元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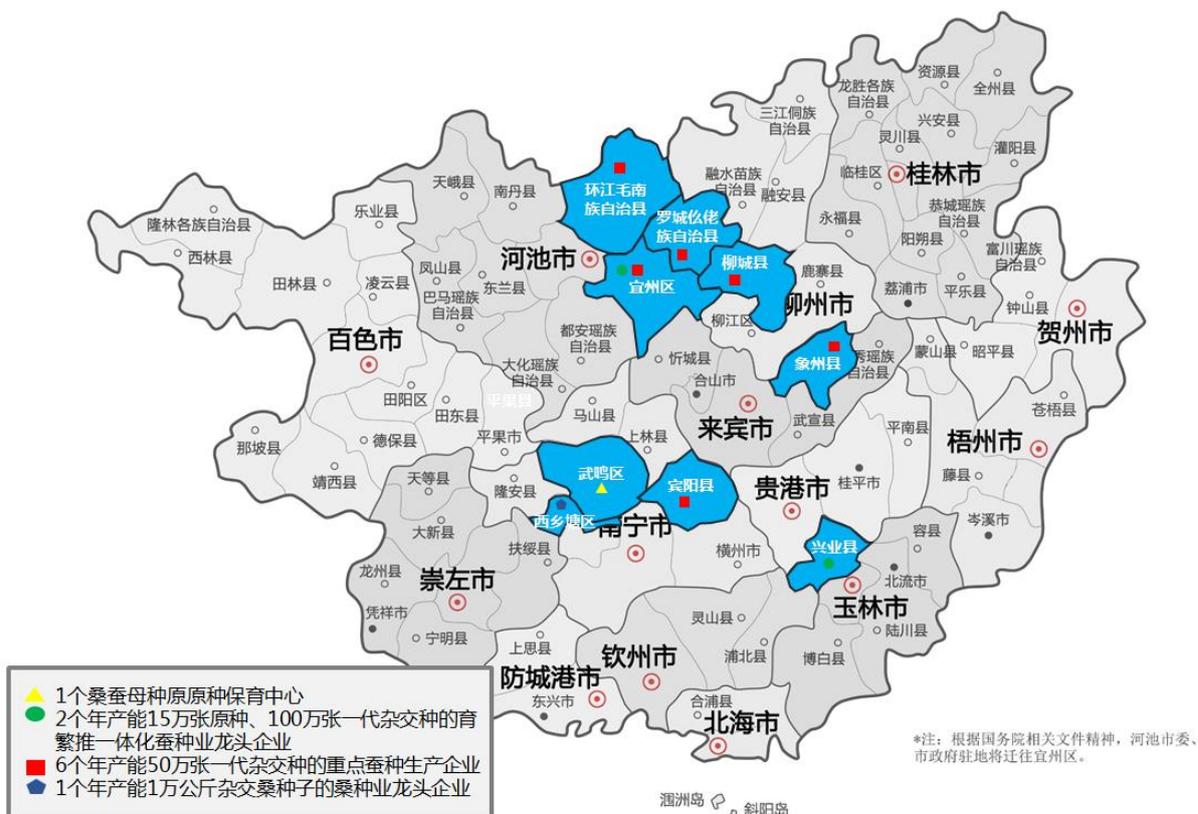
## 总体布局图

- 三大蚕桑优势产区：桂西北、桂中、桂南
- 五大蚕桑主产市：河池、百色、南宁、柳州、来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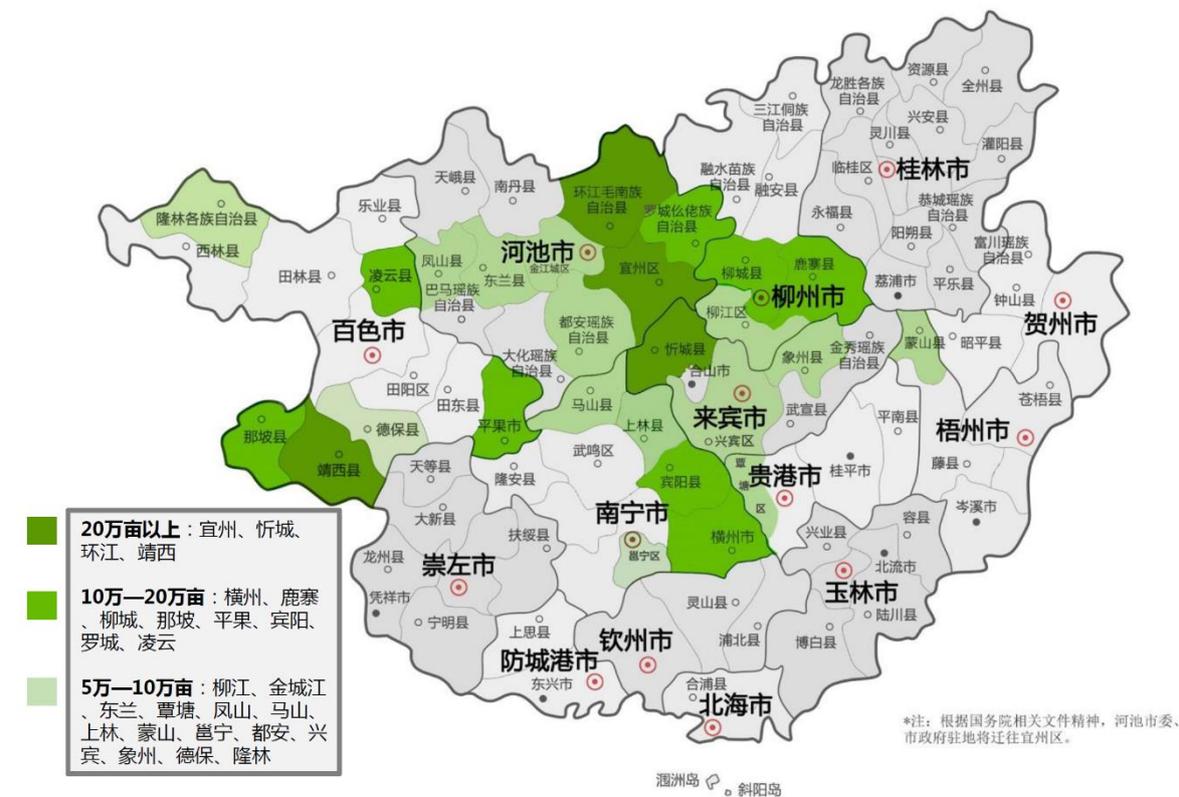
蚕桑种业布局：重点打造 1 个桑蚕母种原原种保育中心，2 个年产能 15 万张原种、100 万张一代杂交种的育繁推一体化蚕种业龙头企业，6 个年产能 50 万张一代杂交种的重点蚕种生产企业，推动广西蚕种业稳步发展。重点建设 1 个年产能 1 万公斤杂交桑种子的桑种业龙头企业，在重点蚕区桂西北（河池市和百色市）、桂中（来宾市和柳州市）、桂南（南宁市）建设一批标准化桑苗繁育基地，推动广西桑种业加快发展。

## 蚕桑种业布局图



蚕茧生产基地布局：重点建设 12 个（宜州、忻城、环江、靖西、横州、鹿寨、柳城、那坡、平果、宾阳、罗城、凌云）桑园面积 10 万亩以上、年产鲜茧 1 万吨以上的蚕桑生产基地县（市、区），建设 14 个（柳江、金城江、东兰、覃塘、凤山、马山、上林、蒙山、邕宁、都安、兴宾、象州、德保、隆林）桑园面积 5 万—10 万亩、年产鲜茧 5000 吨以上的蚕桑生产基地县（市、区），确保全区蚕桑生产稳步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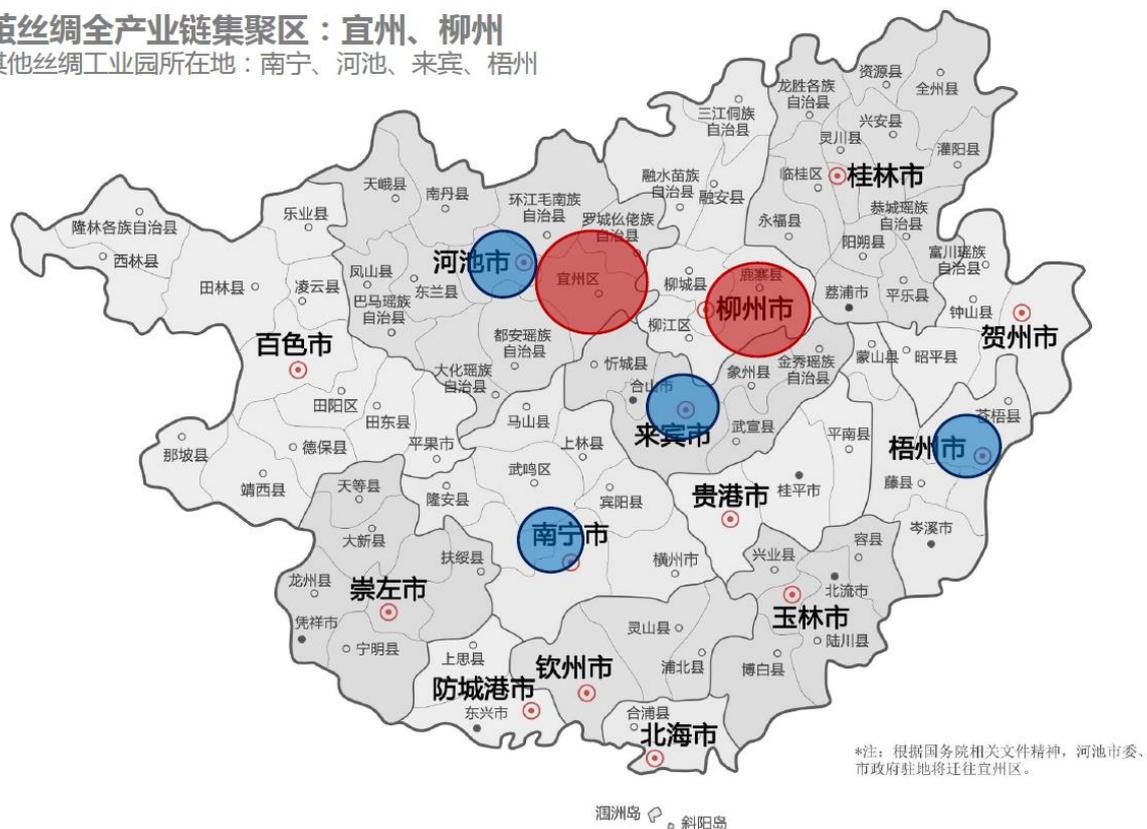
## 蚕茧生产基地布局图



茧丝绸加工布局：依托广西宜州茧丝绸轻工业园，着力打造缫丝、织绸、练染印加工基地；以柳州市的区位、交通优势和工业、贸易、物流基础，着力打造丝绸后加工和贸易基地。以宜州区、柳州市为重心，以南宁市、河池市、来宾市、梧州市的丝绸工业园为重点，合力打造全国最大的茧丝绸产业链集聚区。

## 茧丝绸加工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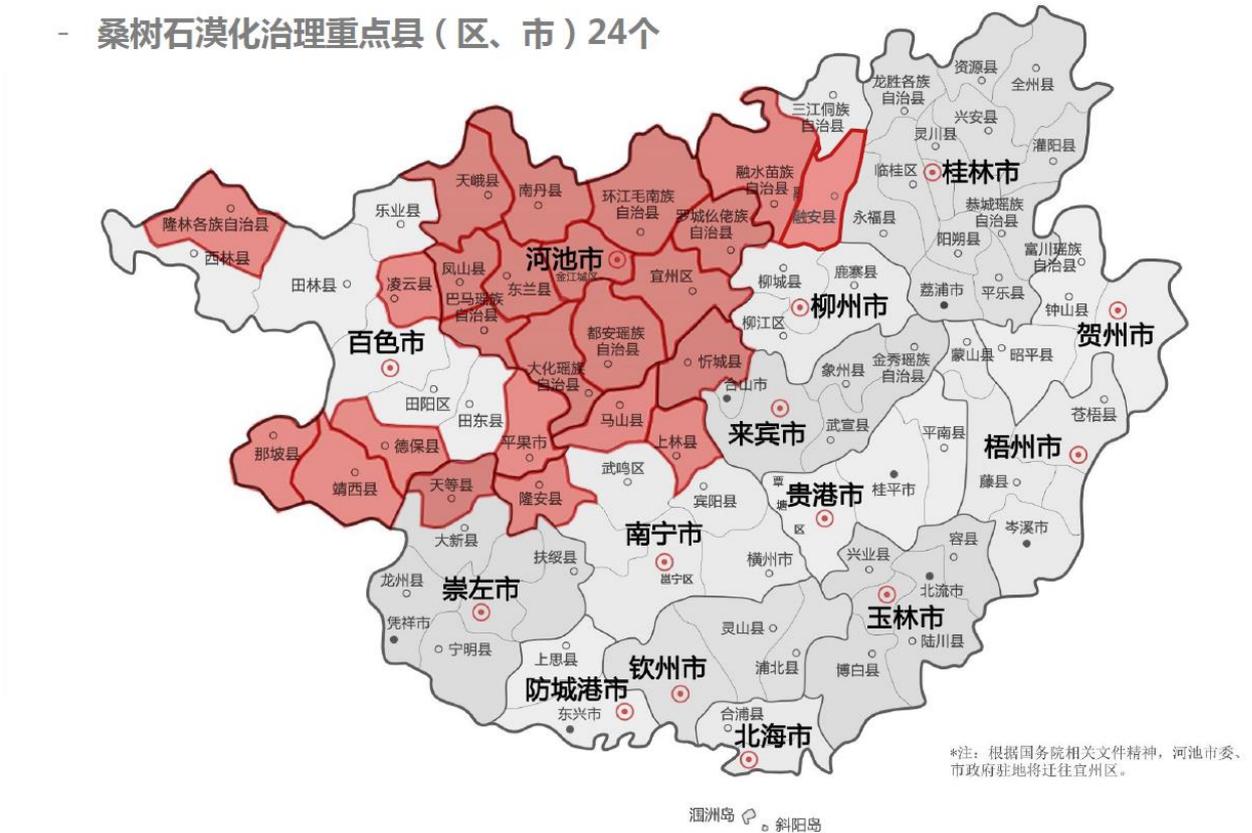
- 茧丝绸全产业链集聚区：宜州、柳州
- 其他丝绸工业园所在地：南宁、河池、来宾、梧州



桑树石漠化治理生态产业布局：以河池市、百色市、来宾市、南宁市、柳州市、崇左市为重点，在石漠化地区建设 100 万亩桑园，探索出一种能使现代蚕桑产业发展与石漠化治理共融互促的新型模式，进而成为全国石漠化治理与现代蚕桑产业发展共融互促的示范区。

## 桑树石漠化治理生态产业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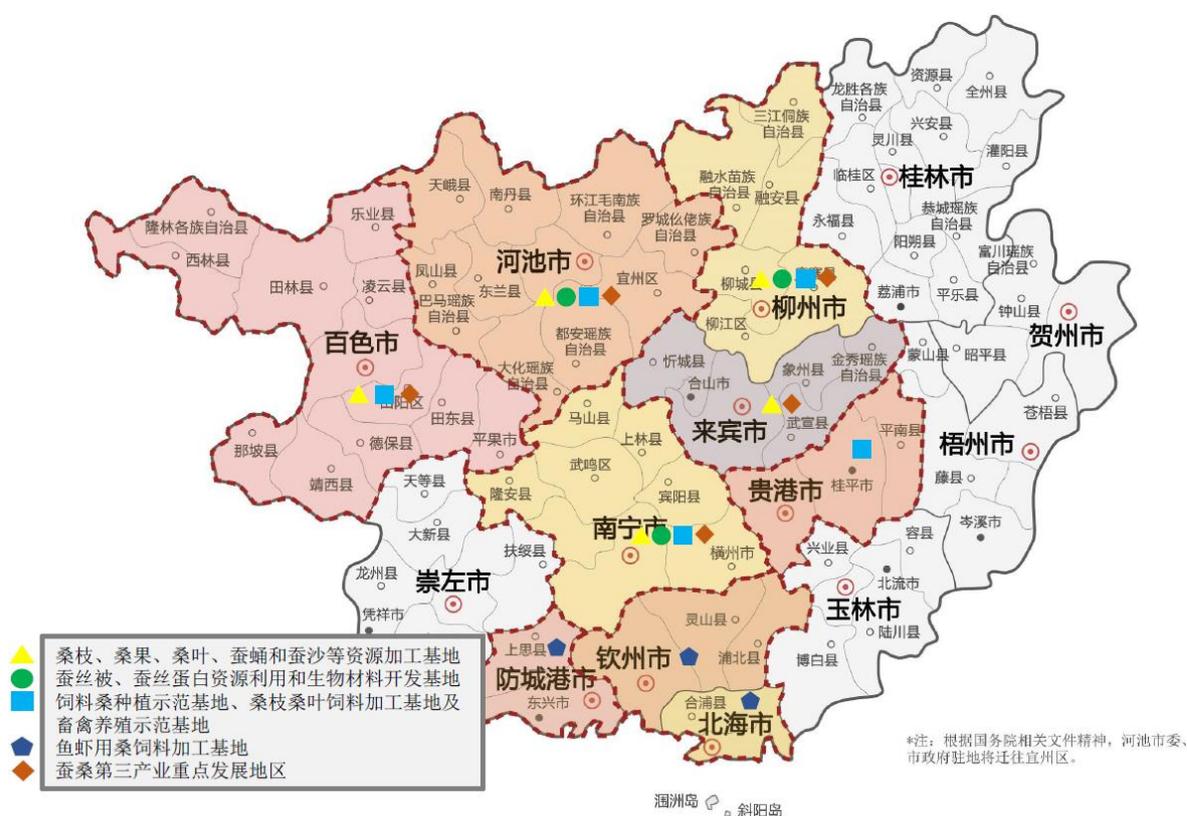
### — 桑树石漠化治理重点县（区、市）24个



蚕桑茧丝资源多元应用布局：以河池、柳州、南宁、来宾、百色等市为重点，培育建设大型桑枝、桑果、桑叶、蚕蛹和蚕沙等多用途深加工企业和加工基地。重点在河池市、百色市、柳州市建设桑果、桑叶深加工基地，培育加工企业；在河池市宜州区培育建设桑枝栽培食用菌、蚕蛹、蚕沙及桑枝生物医药加工企业；在河池市、南宁市、柳州市等地培育具有自主品牌的大型蚕丝被生产企业，同时拓展蚕丝蛋白资源利用和生物材料开发。以南宁市、河池市、百色市、柳州市、贵港市为重点，建设一批饲料桑种植示范基地、桑枝桑叶饲料加工基地，以及牛、羊、猪、鸡、鸭、兔等畜禽养殖示范基地。以钦州市、北海市、防城港市等沿

海地区为重点，结合海边盐碱地治理，建设一批鱼虾用桑饲料加工基地，打造高品质水产品品牌。在南宁市、河池市、来宾市、柳州市、百色市的市郊和人口较为密集的县（市、区），重点进行蚕桑文化创意、休闲观光、博物馆、体验园、研学基地建设，着力拓展蚕桑第三产业发展。

蚕桑茧丝资源多元应用布局图



## 五、重点工程建设

### （一）现代种业提升工程

1. 加强桑蚕母种、原原种保育基地建设。加快完善提升桑蚕母种、原原种保育基地的基础设施和设备条件，提高广西桑蚕母

种、原原种的种性保持、提纯复壮及原原种繁育、原种储备生产的能力和技术水平。重点打造 1 个桑蚕母种、原原种保育中心，具备桑蚕母种、原原种保育能力和保障年产 1 万张母种和原原种，10 万张储备原种的产能。

2. 提升桑蚕原种一代杂交种繁育能力。加快完善提升蚕种生产企业原蚕饲养基地和制种基地的基础设施和设备条件，加大蚕种微粒子病防控力度，推进标准化生产，提高蚕种生产综合能力，确保蚕种产量和质量。重点打造 2 个年产能 15 万张原种、100 万张一代杂交种的育繁推一体化蚕种业龙头企业，6 个年产能 50 万张一代杂交种的重点蚕种生产企业，保障广西具备年产桑蚕原种 30 万张、一代杂交种 600 万张的产能，保障广西蚕种用种需求。

3. 推进优质桑种苗繁育基地建设。加快完善提升桑种苗繁育基地的基础设施和设备条件，推进标准化生产，提高广西优质桑种苗生产综合能力，确保桑种苗产量和质量。在广西蚕桑优势区建设高标准桑树良种繁育母本园 500 亩，年生产优质杂交桑种子 1 万公斤；建立现代化标准化桑苗繁育基地 5000—10000 亩，年产优质桑树种苗 10 亿株以上。加快推进适合饲料用、食药用品、生态用、果桑等桑树品种苗木繁育，以满足桑树新用途开发应用的需求。

4. 完善蚕桑种生产配套服务设施。加快完善提升广西蚕桑种子冷藏保护、蚕种浸酸处理和质量检验检疫等配套服务设施与条件能力。重点扶持和建设自治区级蚕种质量检验检疫机构，保障广西具备年检验检疫 30 万张原种、600 万张一代杂交种的能力。

进一步提高广西蚕桑良种信息化管理水平，将广西建设成为设施条件一流、技术水平先进、产品质量优良的国内外区域性蚕桑良种生产供应中心。

5. 提高蚕桑种业生产经营水平。积极探索和稳步推进蚕种场（企业）体制改革，鼓励蚕桑良种生产单位整合资源，走种业集团化发展道路。发挥优势企业和行业协会在规范蚕桑种生产经营、提高质量和创建品牌中的积极作用，加快蚕桑新品种的推广，创造条件扩大广西蚕桑良种的国内外市场份额，推进广西蚕桑种业进一步做大做强。

## （二）优质茧基地扩建工程

1. 科学规划蚕区布局。稳步推进蚕桑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进一步巩固发展桂西北、桂中和桂南三大优势产区，积极推进河池、百色、南宁、柳州、来宾五个市的蚕桑生产发展，稳步扩增桑园面积和提高蚕茧产量。重点建设 12 个桑园面积 10 万亩以上、年产鲜茧 1 万吨以上的蚕桑生产基地县（市、区），建设 14 个桑园面积 5 万—10 万亩、年产鲜茧 5000 吨以上的蚕桑生产基地县（市、区），确保全区蚕桑生产稳步发展。力争“十四五”末，全区蚕茧产量达到全国总量的 60% 以上，为茧丝绸全产业链发展提供充足的原料茧保障。

2. 扩大优质茧生产规模。加大扶持蚕桑标准园建设，加快建立一批标准化、规模化高产优质蚕茧生产基地。重点推动河池市、百色市、柳州市等蚕区优质原料茧基地建设，打造宜州、环江、

那坡、靖西、凌云、忻城、鹿寨、柳城、平果、蒙山 10 个可稳定生产 5A、6A 级高品位生丝的优质原料茧示范基地县（市、区），为缫制高品位生丝提供充足的优质原料。力争“十四五”末，优质原料茧产量占全区蚕茧总量的 50% 以上，推动广西茧丝绸精深加工加快发展。

3. 加大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的应用。加大“桂蚕 8 号”“桂蚕 5 号”“桂桑 5 号”“桂桑 6 号”等蚕桑优良品种，桑树速生丰产栽培、小蚕共育、方格蔴自动上蔴、蚕桑病虫害综合防控等优质高产高效种养技术，以及大蚕轨道式喂蚕车、方格蔴轻筒采茧器、桑园剪伐机等省力化机械用具等推广力度。逐步扩大小蚕工厂化人工饲料育的规模，加快推进“小蚕饲料育、大蚕条桑育”的省力化养蚕新模式，积极探索规模化全龄人工饲料养蚕技术，支持建设全龄饲料化工厂化养蚕示范基地。结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构建蚕桑物联网、智慧蚕桑、云平台等数字蚕桑发展新模式，提高蚕桑生产的机械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4. 提高蚕桑生产经营水平。鼓励支持通过桑园土地流转、归并及“反包倒租”等形式，发展蚕桑适度规模化生产。因地制宜推广种桑与养蚕分离的蚕桑经营模式，实行小蚕共育、人工饲料育，大蚕条桑育、省力化育。着力培育一批桑园面积 30 亩以上或年养蚕量 120 张以上适度规模的专业大户，桑园面积 50 亩以上或年养蚕量 200 张以上规模的家庭农场和专业合作社，促进蚕桑生产加快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和专业合作社集中。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继续推行“公司+基地+农户”“公司+协会（合作社）+农户”“公司+

协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模式，走蚕业产业化经营道路。完善企业与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切实保障蚕农利益。

### （三）丝绸全产业链建设工程

1. 以后发优势做全产业链。依托广西各地的优质蚕茧原料优势和生产要素低成本优势，在巩固“东丝西进”成果的基础上，加快“东绸西移”进程，积极承接东部丝绸后加工产业转移。以特色化、精细化、高档化为方向，引进新一代自动缫丝设备、剑杆织机及配套设备，提高缫丝织绸的生产技术水平。以一流的设备、一流的技术和一流的工艺，发展高档丝、精品绸，形成“丝线—绸缎—服装服饰”产业链，打造西部最大的茧丝绸全产业链集聚区。积极承接江浙等省的纺织产业转移，以大纺织产业作为支撑和基础，促进茧丝绸业与大纺织业的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茧丝绸业发展水平。

2. 优化丝绸加工业布局。以宜州区、柳州市、南宁市、河池市、来宾市、梧州市的丝绸工业园为重点，巩固提升缫丝生产水平，促进缫丝业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努力提高生丝品质。大力发展捻线丝、丝织、印染等深加工产业，推进丝绸印染和茧丝绸深加工项目，布局建设园区集中污水处理站，鼓励梧州市、柳州市等地现有印染企业向丝绸印染延伸。利用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等中心城市及河池市、梧州市、钦州市等茧丝绸集聚区的有利条件，提前布局发展丝绸服装、服饰和家纺产业。

3. 加快广西宜州茧丝绸轻工业园建设。依托全国第一蚕桑大县的规模优势和资源优势，围绕茧丝绸产业链延伸和产业拓展目标，加快推进广西宜州茧丝绸轻工业园基础设施和已签约项目建设。引进与扶持国内丝绸龙头企业和高科技生物企业，积极培育国家级和自治区级的茧、丝、绸名牌产品。在巩固缫丝规模和提高缫丝技艺的基础上，扩大织绸规模和提升织造水平，同时努力向印染、生物、食品等产业拓展，形成茧丝绸产业纵向延伸和横向拓展于一体的加工产业集群，提升产业集群效益和综合竞争力。

4. 打造柳州市丝绸后加工基地。柳州市的人口和经济规模、区位和交通优势，工业、贸易、物流和蚕桑产业基础，更有利于发展丝绸后加工产业，承担缫丝、织绸之后丝绸产业链延伸的重任。既可依托柳州市现有工业基础，主攻中高档真丝面料，发展丝绸终端制造业；也可以凭借柳州市的工业技术和纺织产业基础，开发真丝与其他纤维混纺、交织、复合的新型面料，生产风格各异的时尚丝绸产品。

5. 做大做强茧丝绸企业。在年产5000吨以上蚕茧的主产区（市、区）培育、扶持和壮大一批集蚕茧生产、收烘、缫丝一体化的龙头企业，加速蚕茧资源就地加工转化，发挥龙头企业的区域辐射带动效应。鼓励以企业为主体的茧丝绸产业转移和产业链整合延伸，优化茧丝绸资源配置，在优胜劣汰、兼并重组中，使茧丝绸生产经营进一步向一体化水平高的优势企业集中。围绕茧丝绸深加工发展的关键环节，以“抓龙头带配套”的发展思路，重点引进织绸、印染、服装、家纺等中下游企业入驻工业园区，形

成茧丝绸深加工产业集聚效应。

#### （四）资源多元开发应用工程

1. 提高资源开发应用的广度和深度。充分利用广西丰富的蚕桑茧丝资源，进一步拓展桑叶、桑果、桑枝、蚕沙、蚕蛹、蚕蛾、蚕丝等资源的多元开发应用，大幅度提高资源利用率和利用水平，推动蚕桑产业向林业、饲料业、食品业、饮料业、医药业、保健业、生物产业、文化产业、木材加工业等行业延伸拓展，逐步形成产业多元化发展态势。

2. 加大推进饲料桑发展。在提升传统养蚕用桑的基础上，积极探索研究和示范推广以桑叶、桑枝作为饲料原料，用于饲养牛、羊、猪、鸡等畜禽的新途径、新模式、新工艺、新技术，开展草本化饲料桑栽培与收获技术的试验示范。在南宁市、河池市、百色市、柳州市等地引进大型饲料桑企业，扶持建设一批饲料桑种植示范基地、桑枝桑叶饲料加工基地，以及牛、羊、猪、鸡、鸭、兔等畜禽养殖示范基地，应用饲料桑科学养殖创建名优特色畜禽精品。力争“十四五”末，全区建立各类牧用型饲料桑示范基地 5 万亩，辐射带动全区饲料桑和草食畜禽动物的加速发展。

3. 加快开发食药桑用途。重点研究开发桑叶茶、桑叶粉、桑芽菜、桑果汁、桑果酒、桑果醋等桑叶、桑果系列保健食品及其加工工艺技术，以及桑枝食用菌高产优质高效栽培技术，积极推进桑树药用产品的研发。组织开展食药桑无公害标准化种植技术研究示范推广，规范产地及种植要求，在全区建立无公害食用

桑生产示范基地 20—30 个。力争“十四五”末，全区建立果桑、果叶两用桑和药用桑示范基地 10 万亩。全区引进和培育大型桑果、桑叶食品加工企业 5—10 家，重点开发桑果汁、桑果酒、桑果醋、桑果干、桑果粉、桑果酱、桑果色素、桑叶系列茶、脱水桑叶菜、桑叶粉，以及果叶馒头、果叶面条、果叶饼干等系列桑树果叶食品，加快推进全区食药用品的产业化开发。

4. 积极推进“蚕产业”发展。充分发挥广西“三大蚕”的资源优势，有序推进桑蚕、蓖麻蚕（木薯蚕）、柞蚕的资源开发。加大蚕沙无害化、肥料化、资源化的研发力度，积极开拓蚕、蛹、蛾等在饲料、食用、药用和保健、化妆护肤等方面的功能价值与产品研发。

5. 推进茧丝绸产品多元化开发。以品牌为引领，做大广西蚕丝被产业。结合广西壮锦，推进壮族丝绸工艺品开发，做大壮锦类丝绸产品市场。拓展蚕丝面膜、化妆品，以及蚕丝生物医疗、生物材料等产品的开发，力争在蚕丝新兴产业的发展上，广西抢占先机。

### （五）桑树生态治理工程

1. 拓展发挥生态桑作用。积极引导石漠化地区和矿区复垦区域栽种桑树，在重金属严重污染土壤上改种桑树，加快探索桑树对重金属污染土壤的生态治理与二次污染防控技术研究。通过种桑养蚕稳步推进石漠化治理、矿区复垦和重金属污染土壤的生态治理。力争“十四五”末，在河池市、百色市、来宾市、南宁市、

柳州市、崇左市等石漠化山地、矿区复垦区、重金属污染土壤建立种桑养蚕试验示范基地10个，形成具有广西产业特色的以蚕桑产业链为纽带的土壤生态治理安全利用模式。同时积极开拓能源桑、其它工业用材桑等生态桑的功能用途。

2. 建立桑树石漠化治理区。在发展蚕桑产业的31个石漠化脱贫县，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项目，分期、分批在石漠化较严重的地区大力推进桑树石漠化治理模式，研究探索石漠化区域飞机播撒桑种或其他快速便捷的栽桑方法，提高石漠化地区的桑树成活率，使桑树成为石漠化治理的主要树种。力争“十四五”末，桑树治理石漠化面积达到100万亩。

3. 建设桑产业共融互促示范区。以河池市、百色市为重点，在石漠化地区栽桑养蚕的同时，通过饲料桑、果桑开发与养殖业、旅游业相结合，探索出一种能使现代蚕桑产业发展与石漠化治理共融互促的新型模式，进而成为全国石漠化治理与现代蚕桑产业发展共融互促示范区。建设一批饲料桑种植示范基地、桑枝桑叶饲料加工基地，打造一批畜禽水产养殖示范区，辐射带动石漠化地区饲料桑和养殖业的加速发展，应用饲料桑科学养殖创建名优特色畜禽水产精品。

## （六）生态文旅开发工程

1. 加快蚕桑农旅主题示范区建设。通过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分步实施，发展蚕桑产业生态，完善蚕桑产业链，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在南宁市西乡塘区、河池市宜州区、百色市凌云县

等地创建融入蚕桑元素的田园综合体、核心示范区、科普文化示范基地、休闲景观区，推进蚕桑产业功能由“生产”向“生产、生活、生态和文化融合”转变，拓展蚕桑产业发展空间，优化蚕桑产业结构，提高蚕桑产业综合效益。

2. 开发蚕桑丝绸文化旅游项目。广西作为中国与东盟合作的重要门户，借“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契机，结合广西各地自然资源条件，深度挖掘丝绸文化旅游资源，开发出新型的“海上丝绸之路”文化旅游路线。以广西的蚕桑历史文化、蚕桑生产、蚕桑资源多元应用和桑树石漠化治理为基础，积极开展蚕桑生态旅游、文化旅游、乡村旅游、休闲观光旅游。

3. 打造“沧海桑田”石漠化生态文化旅游公园。结合广西蚕桑生产区的石漠化景观、壮族文化、长寿文化和蚕桑资源综合开发，以河池市、百色市为中心，拓展至其他喀斯特地形区域，规划 1 万亩，以喀斯特地貌和桑树林为外表特征，综合地质变迁、少数民族文化、生态桑林和果桑园，创建“沧海桑田”石漠化生态文化旅游公园，进一步将石漠化治理和蚕桑产业发展上升到第三、第四产业层次，极大地拓展石漠化地区蚕桑产业发展的空间。

4. 发展蚕桑休闲观光农业。从培育消费意识和乡愁人文感情入手，依托乡村振兴战略，把传统的蚕桑丝绸文化注入到现代休闲观光农业发展中。结合种桑养蚕在乡村的发展，以“蚕桑产业+水域”“蚕桑产业+古村落”“蚕桑产业+餐饮”“蚕桑产业+特色农产品”“蚕桑产业+休闲活动”“蚕桑产业+观光活动”“蚕桑产业+文化活动”等模式，在南宁、柳州、河池、百色等优势区域的城市近郊

范围内大力开发具有修身养性、观光采摘、生态休闲、文化传承等综合功能的蚕桑特色村落，打造具有地方特色和文化趣味的系列蚕桑产业乡村休闲文旅品牌和系列活动，做大第三产业，进一步推进广西新农村建设，开创出一条全新的现代蚕桑产业发展道路。

### （七）科技创新支撑工程

1. 强化自主创新研发，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建设。围绕蚕桑产业重点建设的亚热带蚕桑育种与种养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广西）、农业部桑蚕遗传改良科学观测实验站、广西蚕业研发人才小高地等科技创新平台，培育企业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打造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推广三位一体的蚕桑科研体系。加强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激励，激发科技人员创新活力，建立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深化科研机构体制改革，完善科研管理机制，加大与知名高等院校的交流与合作力度，联合国内外产学研相关单位协同攻关，共同打造产学研用一体化产业创新链，开发应用新产品、新技术，重点解决广西蚕桑产业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

2. 加强蚕桑品种保护和创新研究。建立桑树种质资源基因库，打造自治区（国家）级桑树种质资源保护中心基地。创建国内外最大的热带亚热带蚕桑品种资源保护中心，建立南丹瑶蚕特色地方蚕种质资源原生态保护区，完善广西蚕桑种质资源保护中心建设和蚕桑遗传资源保护名录。建立完善蚕桑种质资源优异基因发掘、鉴定评价和种质创新平台，开展多抗性、品质优、适合人工

饲料育、性别控制等特色种质资源筛选研究。进一步改良蚕、桑品种，培育适合广西各地、多元化的蚕、桑新品种。

3. 加强蚕桑机械研发与技术创新。围绕桑树种植、桑园管理、桑叶采摘、蚕种制育、小蚕共育、大蚕饲养等环节，开展省力高效蚕桑机械与技术研发。探索建立适合机械化作业、自动化操作的标准化蚕桑种养新体系，加大蚕、桑病虫害绿色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建立蚕、桑主要病虫害预警体系，完善蚕、桑病虫害统防体系，加强微粒子疫病防控及主产区其他作物施用农药、化肥的管控问题，增强防控能力。开展人工饲料、人工饲料小蚕共育、人工饲料工厂化养蚕、智慧蚕桑、蚕桑物联网等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

4. 加强丝绸加工技术设备研发。加强缫丝技术与设备、缫丝织绸一体化技术与设备、数码印花技术等攻关，破解广西承接茧丝绸后加工产业转移和产业链延伸的技术障碍。积极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技术在丝绸工业中的应用，推动丝绸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技术与茧丝绸产业的融合发展。通过提高缫丝、织造工艺水平，进而提升生丝、坯绸品质，推进后精深加工领域的产品研发设计。

5. 加强资源多元开发应用技术研究。为推进蚕桑产业多元化发展，应加快实现桑叶利用技术、桑果开发技术、桑枝利用技术、蚕沙利用技术、蚕丝蛋白开发与利用技术等蚕桑茧丝资源多元利用技术的突破；加强蚕丝蛋白在生物医药材料、化妆品、保健品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加大蚕桑茧丝资源综合开发应用

研发投入，提高综合开发应用能力和技术水平。

## （八）现代产业园创建工程

1. 现代蚕桑产业示范园。在以宜州区、环江县、忻城县等为主的桂北主产区，和以平果市、靖西市、那坡县等为主的桂西主产区，重点开展高标准桑园建设工程、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等，实现连点成片、连片成区，推动园区向产业优势区域集中，优势产业在园区内集聚。统筹园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建设、基层组织建设、乡村文化建设等，将蚕桑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相结合，打造一批蚕业幸福美丽新村。力争创建 1 个国家级园区，每个主产县（市、区）建成 1—2 个市级园区，建成一批县级园区。

2. 现代茧丝绸加工产业园。加快丝绸、纺织服装工业园建设。重点培育一批有利于提高茧丝绸行业集中度的龙头园区项目，在河池、柳州、梧州、桂林、玉林、来宾等市建立纺织、服装、丝绸工业园，积极推进河池中国丝绸新都、蒙山特色丝绸工业小镇、玉林（福绵）节能环保产业园、桂林溢达“十如”纺织服装产业园建设，形成一批特色优势明显、产业带动性强的纺织服装、茧丝绸加工集聚区、示范基地、产业园区，通过工业园区构建的发展平台吸引国内外骨干企业和商家入园建设、集聚发展。鼓励社会资本在现有园区基础上投资建设运营纺织、服装的茧丝绸特色产业园。

3. 多功能蚕桑产业园。以功能性定位为主，在河池市宜州区、

环江县，百色市凌云县、那坡县等旅游资源丰富的县（区）重点开发打造具有生态功能、观赏功能、养生功能、科普功能、文化功能的多功能综合蚕桑主题产业园，发展创意农业、观光农业、休闲农业、体验农业，结合各具特色的桑蚕文化休闲旅游区，大力推动桑园、蚕乡等乡村旅游，提高蚕桑产业三产融合发展的规模和效益，拓宽产业兴旺、蚕农增收的渠道。

### （九）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

1. 引进与培育龙头企业。鼓励和引导茧丝企业间的兼并重组和良性竞争，做大企业规模，提高企业的一体化程度，提升行业集中度，发挥规模经济效应。重点培育和支持利益联结机制完善、权属明晰、经营带动效果好的茧丝绸龙头企业，有效联结千家万户、引领产业发展、带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2. 培育壮大专业合作组织。加快提升蚕桑生产和资源开发的组织化程度，全面提升蚕桑专业合作社产前、产中和产后的社会化服务水平。加大对蚕桑专业合作社的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不断完善基础设施，提高服务手段和功能设施水平。在蚕桑生产重点乡镇设立科技示范区，在蚕桑生产专业村设立科技示范户。通过专业合作组织，努力实现品种、批次、标准、防控、销售等生产全过程的统一，进一步提高标准化程度、劳动效率和规模效益。

3. 推进家庭农场化生产经营。探索政府财政补贴支持、企业参与的土地流转机制，引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鼓励和支持承包土地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流转。培育一批适度规模

经营的养蚕大户(经营桑园面积 30 亩以上或年养蚕量 120 张以上)和家庭农场(经营桑园面积 50 亩以上或年养蚕量 200 张以上),真正做到“能以产业富民,能以产业留人”。在对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强化种桑养蚕技术、管理知识和市场意识培训的同时,使项目和资金重点向养蚕大户和家庭农场倾斜,做到项目随着产业走。引导养蚕大户、家庭农场从单一的蚕茧生产,向以蚕茧生产为主体的立体农业、综合开发方向发展,力争亩桑综合收入达万元以上。

4. 构建现代新型生产经营模式。充分发挥专业合作社的作用,通过合作组织将企业与分散农户有机的联动起来,形成友好互助的利益共同体。积极探索和推进龙头企业、合作组织、农户之间建立风险共担的利益共享机制,施行订单生产、优质优价、二次分配,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发展与互惠互利关系,促进农工有效对接,实现工业反哺农业,保证各方利益均衡和综合绩效最大化。

#### (十) 品牌打造市场培育工程

1. 全力推进蚕桑茧丝绸区域品牌创建。强化蚕桑茧丝绸经营主体的品牌意识,引导区域内各方主体积极主动地参与到区域品牌创建工作中。借助“广西好嘢”等区域内资源平台,重点推进和打造广西蚕桑优良品种、优质茧、白厂丝、绸缎、蚕丝被等蚕桑茧丝绸品牌。支持各地积极申报农产品地理标志,发挥区域品牌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和带动作用。

2. 积极培育蚕桑资源产品品牌。充分发挥蚕桑资源丰富的优

势，大力开发蚕桑资源多元化产品。积极打造推广一批蚕桑资源产品的区域品牌，如“宜州桑枝食用菌”“刘三姐蚕丝被”“靖西桑叶茶”等。加强区域品牌的推广和宣传，让有信誉的、知名的区域品牌带动蚕桑资源的多元产业化发展。

3. 着力打响一批企业品牌。鼓励和支持企业创建自主品牌，加强宣传，树立形象，提高市场占有率。“借鸡生蛋，靠船出海”，借助和借鉴“鑫缘”“凯喜雅”“丝绸之路”“中丝”等国内丝绸品牌，发展广西坯绸、丝绸家纺等企业品牌。结合壮锦等广西文化特色集成创新，培育建立广西自主丝绸品牌。

4. 大力度开展品牌营销宣传。重点围绕桑蚕茧、白厂丝、蚕丝被、桑枝食用菌、桑叶茶等区域品牌，将产品特质、地方文化、品牌建设有机结合，统一包装打造桑蚕茧、白厂丝、蚕丝被、桑枝食用菌、桑叶茶等品牌和形象，利用电视、报纸、网络新媒体等媒体平台和国际国内重要专业性展会平台，加大产品品牌的展示和对社会公众的宣传，努力开拓国内外市场。

## 六、保障措施

### （一）组织保障

全区各级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蚕桑产业发展工作，主动担当作为，明确工作职责，制定工作措施，协同配合、全力推进工作落实。各有关市尤其是河池市、百色市、南宁市、柳州市、来宾市五大主产区的重点县（市、区）要加强组织领导，定目标、定任务、定措施、定责任，创新工作体制机制，全区上下协同联动，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合力推进蚕桑茧丝绸全产业链和现代蚕桑产业体系建设。

## （二）政策保障

各级政府特别是重点市（县、区）政府要根据蚕桑产业发展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制定和完善相关产业扶持政策，优化发展环境、协调处理好蚕农、专业合作社和企业之间的利益和矛盾。一是积极支持探索财政补贴、企业参与的土地流转机制，坚持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引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鼓励和支持承包土地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流转，允许在桑园里建大蚕房，实现人蚕分居模式。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加大规模化基地建设补贴力度，健全良种、农机补贴制度。二是要解放思想，加大招商引资优惠力度，出台政策支持各地引进全国甚至全球有实力、一体化程度高的大型纺织、丝绸、资源多元应用方面的龙头企业，延伸产业链，拓展产业分支，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增强龙头企业的带动能力，提高产业综合效益。三是健全区、市、县、乡（镇）、村、共育室的六级技术推广服务体系，通过开展“大培训、大示范、大推广”三大行动，大力实施新型农民培训工程，做到示范区内关键技术入户率达 100%。

## （三）技术保障

一是加强蚕桑新品种选育、蚕桑生产、病虫害防控、缫丝织绸、数码印花、蚕桑茧丝资源综合开发应用等技术的攻关，对蚕

桑全产业链科技攻关申请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予以大力支持。二是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在现有科研创新平台基础上，建设国内一流水平的亚热带蚕桑产业创新研发中心、工程中心和蚕桑学相关领域重点实验室，完善科研设施和配备专业仪器设备，培育专业科研团队，推进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三是以广西蚕业科学研究院为载体，加强与国家蚕桑产业技术体系专家团队和西南大学、中国农科院蚕业研究所等院校合作，产学研协同配合，促进新技术开发和技术集成率先在广西进行推广应用，加快推进广西蚕业科技进步。四是借助“一带一路”走出去，积极融入大开放、大交流、大合作的国际市场，开展与东盟、非洲国家以及印度、古巴、日本等国的技术交流与产学研合作。

#### （四）人才保障

一是巩固高端人才队伍的核心地位，加大蚕桑产业高层次领军人才和学术技术带头人队伍建设力度。优化科技人才发展环境，以刚柔并重的方式吸纳人才，利用八桂学者、首席专家和“人才小高地”平台，结合创新平台建设，引进院士专家团队，吸纳蚕桑产业创新创业领军、知名人才。通过聘请咨询、讲学、技术合作、兼职、短期聘用、承担项目与课题研究等“柔性”方式扩宽人才引进渠道。加快重大科技项目建设，在实施科技重大专项、重点项目中锻炼和培育人才。二是加大教育培训力度，提升科研人员创新创业能力。鼓励科技人员通过全脱产派出学习、短期培训及交流锻炼充实自身业务知识水平，强化服务意识，提高综合业务素质

养。加强博士送培工作，做到培养与引进并重。鼓励现有人才在职攻读博士，优选送培对象，配合落实送培协议，提高蚕桑产业整体科研水平。通过远程直播、实地参训等形式做好各级蚕桑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工作，不断巩固和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技术水平。

三是完善建立蚕桑产业人才库，培育壮大各级各类蚕桑产业人才队伍。与国内蚕桑专业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加强联动沟通，探索订单人才模式，实现人才资源共享。形成区、市、县、乡、村五级联动人才联系机制，加强蚕桑产业科技特派员选派，蚕桑农村实用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健全人才体系建设，建立完备的蚕桑产业各层级人才产业链，确保新技术的及时应用与推广。

四是加大高校专业人才的培养。自治区教育厅应支持广西大学、广西科技大学、河池学院等高等院校加快培养蚕桑茧丝绸产业复合型人才，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应支持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大学、百色农业学校等有关职业院校开办蚕桑专业，加大大专、中专生的培养，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和产业技术工人培养力度，进一步充实基层农技推广和新型职业农民队伍，为广西蚕桑茧丝绸产业优化升级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智力支撑。

### （五）资金保障

一是建立和完善多元化投资机制。多渠道筹措资金，农业农村、科技、工信等部门现有的相关专项资金向蚕桑产业重点项目倾斜。二是积极争取国家财政部、农业农村部、科技部、商务部等部门的项目和资金扶持，支持龙头企业申报国家级和省级现代

农业产业基地建设、茧丝绸专项资金项目。三是鼓励有条件的核心产区或社会资本按市场化方式发起设立蚕桑茧丝绸产业投资基金，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主要用于投资茧丝绸出口贸易、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良繁体系、基层蚕业技术服务以及资源综合利用等企业的股权。四是加大金融支持蚕桑产业力度，开发针对蚕桑产业的专属信贷产品，对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实施差别化信贷政策，创新优化蚕桑生产经营主体融资担保模式，稳妥推进生丝质押贷款投放工作，优化生丝质押存管手续，打通生丝质押绿色通道，提升生丝质押贷款投放效率。

#### （六）风险保障

一是借鉴东部省份的经验，继续推进政策性蚕业保险，充分依托茧丝绸加工龙头企业、蚕种场、蚕农合作社，带动广大蚕农参与蚕业保险，减少天灾、疫病给蚕业生产带来的损失。二是在坚持市场化的前提下，结合蚕茧供求波动特点和区域特点，以龙头企业为主体，建立蚕茧收购最低保护价机制，维护蚕茧价格稳定和实施优质优价，保护蚕农利益，确保蚕桑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三是积极探索建立区域性蚕种、茧丝储备机制。建立完善茧丝绸市场预警预告制度，加强对茧丝绸生产的宏观调控，增强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参照蔗糖产业的做法，必要时拿出专项资金对生丝进行收储，有效应对市场波动对产业造成的冲击。

## 附录

表 广西蚕桑产业发展规划指标（2020—2025年）

指 标	2020年 实际值	2021年 目标值	2022年 目标值	2023年 目标值	2024年 目标值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属性
桑园面积（万亩）	298.21	315	320	330	340	350	预期性
蚕茧产量（万吨）	37.65	39	40	42	44	45	预期性
生丝产量（万吨）	1.92	2.2	2.6	3.0	3.5	4	预期性
坯绸（万米）	1797	2500	3500	5000	7000	10000	预期性
蚕丝被（万条）	19	30	50	80	130	200	预期性
蚕茧产值（亿元）	128	150	160	170	185	200	预期性
蚕桑综合利用产值（亿元）	30	40	50	60	80	100	预期性
第三产业产值（亿元）	54	65	80	100	125	150	预期性
工业产值（亿元）	250	270	290	300	330	350	预期性
出口额（亿元）	2.25	3	5	8	13	20	预期性
全行业产值（亿元）	500	550	600	660	730	800	预期性